

河南林业大事记

(1949—1984)



河南省林业厅林业志编辑室编

河南林业大事记

(1949—1984)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河南省林业厅林业志编辑室编

编 者 的 话

《河南林业大事记（1949—1984）》遵循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以编年体的方法，轮廓地记述了建国后河南林业战线上发生的一些较大的事件。本书内容较多，涉及面广，不但可供从事林业工作和研究林业的借鉴与参考，同时也为编写林业史志提供了必要的史料。为便于查阅，书后编印了分项索引。

本书在收集资料和编纂过程中，得到了林业厅系统各处、室、院、校、站、所等单位和林业战线上的老领导、老专家们热情支持，在此我们深表谢意。但是，由于林业机构变动较大，十年动乱部份资料遗失，加之编辑力量不足，缺乏经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批评指正。

本书为内部刊行，请妥善保管。

目 录

一九四九年	 (1)
一九五〇年	 (5)
一九五一年	 (13)
一九五二年	 (20)
一九五三年	 (25)
一九五四年	 (29)
一九五五年	 (36)
一九五六年	 (49)
一九五七年	 (65)
一九五八年	 (81)
一九五九年	 (95)
一九六〇年	 (115)
一九六一年	 (131)
一九六二年	 (140)
一九六三年	 (149)
一九六四年	 (173)
一九六五年	 (195)
一九六六年	 (206)
一九六七年	 (228)
一九六八年	 (235)
一九六九年	 (241)
一九七〇年	 (243)
一九七一年	 (245)
一九七二年	 (247)
一九七三年	 (250)

一九七四年	 (257)
一九七五年	 (264)
一九七六年	 (269)
一九七七年	 (275)
一九七八年	 (291)
一九七九年	 (296)
一九八〇年	 (312)
一九八一年	 (341)
一九八二年	 (364)
一九八三年	 (386)
一九八四年	 (411)
索 引	 (432)

一 九 四 九 年

七 月

十五日 《河南日报》刊登河南省人民政府颁发《关于保护林木暂行办法》指出：根据目前情形，为保护本省公私林木，作如下规定：

一、大山林及各种防沙、防风、防水等之保安林，如地跨数专区所辖地域者，由省府直接管理，或委托专署市政府代管；

凡属县、市范围内之公林，或为数村公有林，应由县、市政府组织群众管理。

凡属一村范围内原有之森林及社地、庙地之林木，应由村政府指导群众管理。

凡公路、县道及河道(除黄河外)两侧为巩固路基及堤岸所种植之树木，不论原公有或私有，均应由各县政府分段负责管理保护。

二、凡已划归各县管理之森林、山场、保安林、行道树以及护路护堤林等，须由各管理机关将森林、山场、保安林情况、现有林木面积，树木种类、株数，以及管理办法，呈报省政府备案。属私有者，亦须登记，并予以法律保护；

三、公有林，须建立一定之管理组织和拟具管理办法，切实发动群众负责保护；

四、公有林地或山林区，只准造林不准开荒。无论公私山林，树木，未经管理机关及林主同意，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采伐，违者依法惩办；

五、为防止火灾毁林木，严禁燃烧野草，无论故意或过失放

火成灾者，依情节轻重，由政府惩办：

六、凡不遵守政府法令及护林公约，擅自砍伐窃取林木，或纵放牲畜，损坏林木，以及行人任意拆损行道树与护路护堤林者，应由当地政府令其赔偿损失，其故意破坏者，加重处罚：

私人之森林及果园，林主因恐土改而故意摧毁者，当地政府应予制止。

九 月

二十五日 省农业厅派张毓朴等二同志接管了杞县田友望在睢、杞两县交界处的私人片林两千余么，十月正式成立睢杞林场。

十 月

二十七日 《平原日报》刊登消息，报导新乡专署，为贯彻华北政府秋季造林指示，发出了开展秋季造林工作并同时贯彻护林教育的指示，要求各县必须有重点的进行造林，以打下明年大规模造林基础。并规定要大力宣传造林的重要性，在公共河堤上、荒山荒滩上及公路两旁等地植树，谁种谁收益，（在特别地区，政府有特殊规定者不在此限——编者）

×× 鸡公山林场，开始引种日本黑松。

三十日 《平原日报》转载了《人民日报》刊登题为“怎样采集树子”的署名文章称：今年政府为迅速发展造林事业，已提出普设公私营苗圃的新计划，要求每个造林重点县最少需增设苗圃50亩，为促进这个计划的胜利完成，对苗圃所需种子必须有所准备。文章还详细介绍了母树的选择、采集季节，采集方法，种实干燥、种子选别、种子保管等技术方法。

十一月

六日 《平原日报》刊登消息，报导内黄县委，为贯彻省府今冬明春造林计划，研究确定：除发动群众每人植树1—3棵外，在卫河一百里长的堤岸上，要植树三万棵，四十五里长的硝河沟，植树13,500棵。并规定沟岸土地在谁的地头，就由谁负责栽植，以便于管理。

十二月

七日 《河南日报》报导洛阳专署采购人员，在嵩县、栾川随意号树伐树违犯政策买木料的消息，报纸为此发表编者按指出：这种作风完全是过去国民党作风的翻版，他们违犯人民政府公买公卖政策，在群众中造成恶劣影响，建议洛阳专署迅速检查处理。

十二日 《河南日报》发表消息，报导黄委会第一修防处，为了巩固黄河堤防，保障农田增加生产，特于今冬组织本省全河各段工队力量，发动群众，开展沿堤植柳工作，争取整个河南省境内黄河堤线的大部植上柳树。

二十一日 《平原日报》刊登署名文章，题为“急待恢复与发展的济源林牧业”，介绍该县二分之一面积为山地。西北部有横阔四十华里的森林深茂地区，林山、玉皇庙等六个村，1920—1921年间，年产架木即达70余万棵，李八庄20来户的小村，即有木厂10家；其次像煤矿、木炭、柿饼、狩猎、畜牧等，都对山区人民生活起过很重要的作用。但目前公私山林多逞荒芜，山货采集很少。为了恢复与发展林牧业，当前急待解决：（一）必须普遍发展林牧业合作，解决有山林没劳力和有劳力没山林问题；（二）造林与护林结合，制止山下人上山乱砍滥伐公私林木；

(三)组织供销社、山货栈替山货找销路, (最近焦作煤矿计划收购架木18万棵, 每棵折小米9—10斤)

×× 中央拨给河南省十万斤小米造林费, 在兰考仪封、民权车站、宁陵三里河、开封护城大堤、睢杞林场大岗林区等地营造片柳一万么。

××省农业厅接管了龙门和嵩山(即登封)两个林场, 分别由关仰之和马水平任场长。

一九五〇年

一 月

上旬 平原省人民政府造林灭荒计划中，专门对原阳、封邱、延津三县防风固沙林的营造作了安排。三县共有沙荒124,589亩，其中延津56,095亩，原阳13,950亩，封邱县54,544亩。计划营造六行式防风林带，延津253道，封邱44道，原阳只造固沙林。要求五年完成造林任务。

二 月

二十三日 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今春插柳防沙的指示”，要求插柳工作要结合群众利益，宣传造林防沙的意义；规定了柳板规格、插柳方法、检查验收、以及工资发放手续等，并要求插柳结束以后，除将情况详细上报外，应把插柳造林地区的护林组织建立起来，巩固造林成果。

三 月

二十八日 省人民政府向沙区各专县令发《河南省防风防沙林保护暂行办法》，并随令附发《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保护林木暂行办法》的第八、九两条原文。“办法”规定：各造林地区应组织护林委员会和护林小组，（简称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应及时向林区群众宣传，督促订立护林公约，切实保护好林木，各小组应定期向委员会报告护林情况，如有因燃火造成林木损毁，擅自砍伐林木或纵放牲畜者，应根据第八、九两条的规定，令其赔偿损失，情况严重者送政府惩办。

三十一日 省人民政府转发中南军政委员会转发的中央林垦部“春季造林指示”，指示要求各级政府必须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各自地区的气候条件，利用农闲，在树木发芽之前进行造林，以提高成活率，除一般号召外，应有计划的营造各种防护林；大力发展经济林，增加群众近期收入；燃料缺乏地区，大力营造薪炭林。山沙荒面积较大地区，本着自愿互利组织合作造林。缺苗地区应抓紧季节开展育苗工作。大力贯彻护林政策，组织群众保护好已造林木。封山育林应通过群众制订具体计划，普遍进行，逐年扩大。

四 月

三日 《河南日报》公布省府制定的“关于防风防沙林保护暂行办法”，要求黄泛区各级政府在造林地区组织护林委员会及护林小组，各护林委员会要对林区附近村庄农民宣传教育造林防风防沙意义，召开各村护林会议，订立公约，共同遵守。凡损坏林木者，视情节轻重，依省府颁布的关于保护树木暂行办法第八、九两条之规定进行处理，采集林内枯枝落叶以不损坏林木为原则。

三日 《平原日报》刊登消息：省府农业厅辉县山荒造林局，在百泉村重点示范山荒造林，当发现群众有“怕种树归公”、“怕打柴人及牛羊破坏”等顾虑后，和人代会研究召开群众大会，宣布谁种归谁所有，政府明令保护山林，开展封山运动，谁也不准破坏。会后在人代会带领下，由自卫队、妇女、学生170多人参加，一天时间点播楝树种子550多亩。

十一日 《平原日报》刊登平原省农业厅拟订的本年林业工作方针任务。方针是：“普遍的以护林为主，而同时有计划，有步骤、有重点的走群众路线，去进行育苗造林工作”。具体任务是：（一）护林，严禁滥伐偷盗，严格执行护林者奖毁林者罚的办

法，严禁放火烧山；(二)造林，提倡春、雨、秋后三季植树，实行封山育林，营造经济林、防风固沙林，一般地区每人保证栽活两棵树，山沙区每人栽活3—5棵树；(三)采种育苗，各造林局，要在宜林地带有计划的设立苗圃，县政府必须建立县苗圃和组织建立区村苗圃。

十六日 《河南日报》报导，省人民政府与省军区14日联合发出“禁止滥伐树木”布告，指出：各阶层人民均应本着爱护建设材源之总旨，对现有树木切实保护，特殊情况需砍伐树木时，应报经专署以上机关核准，取得林主和主管机关同意后，进行合理采伐。倘有任意砍伐及毁坏公私林木事情，应送交本人所在部队或当地政府(非军人)，依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保护林木暂行办法》之规定予以严惩。

六 月

四日 《河南日报》报导，省府农林厅据最近各地报告，有部分地区群众毁坏堤岸情况。因此，指示各地，为保河堤安全，奖励群众植树、保护河堤，对有意破坏者严加惩处。

五日 平原省植树英雄石玉殿参加了中央人民政府林垦部召开的华北林业会议。

十日 《河南日报》报导“信阳县李家寨鸡公山一带林木破坏情况的调查及处理经过”。编者和农林厅分别加了按语。事情经过是：三月，省农林厅接到郑铁关于本案的报告后，责成信阳专署督促各级政府妥加保护，但未引起足够重视，使滥伐之风日盛。到5月10日，《河南日报》发表“信阳鸡公山一带发生大量盗伐树木”的批评建议后，5月18日农林厅遂派杨景春、李道生二人前往实地调查，情况属实。元月至5月份统计共运出煤柱543,680根，檩条70,518根，木板395,502方，其它木料9,512根。自东双河到武胜关铁路两侧二十里内，被砍林木要想恢复培植起来，起

码需要三十年。经广泛进行宣传教育，使大家重视护林工作，并根据省府颁布的护林奖惩办法，结合当地实际情况，成立了护林委员会、护林小组及柳林区木料生产合作社，滥伐之风在当地已基本禁止。

×× 省农业厅组织人力对我省予东沙荒作解放后的第一次调查，为时约四十天，据侧算沙荒面积为五百万亩。

七 月

三日 省人民政府主席吴芝圃，副主席牛佩琮，代表河南省人民政府在《河南日报》上登载招收农林水利技术人员广告。指出，以吸收各种农业技术人材，加强政治训练，提高技术水平，以适应新民主主义经济建设的需要为招收宗旨。凡大学农林水利院系及专科职业学校毕业或肄业具有业务经验者，中等农科职业学校毕业从事实际工作一年以上持有证明文件者；高中以上学校毕业曾在有关农林水利等机关服务三年以上持有证明者。政治纯洁，身体健康、无不良嗜好，年龄在18—35岁之间，均为招收对象。招收总额120名，其中林业人员20名。

二十日 《平原日报》刊登平原省农业厅撰写的“林县植树能手石玉殿修理果树的经验”。介绍了林县东冶村石玉殿用“打针”的办法治好果树不结果，（清明时在不结果的树下部离地面八寸处树干四面各打一个深2—3寸的眼）和用枝接、芽接靠接等方法嫁接果树，石玉殿曾于今年六月应邀参加中央人民政府林垦部召开的春季造林总结会议，他在会上介绍了这些经验。

二十七日 《平原日报》刊登平原省沙荒造林局在封丘等县开展雨季造林工作试点的消息称：通过在封丘县的二郎庙、李七寨、何家铺、大工四个村组织群众进行试点，克服了保守思想，解决了群众顾虑，提高了沙区群众在雨季造林的信心。

八 月

一日 省农业厅组织调查组对我省伏牛山区作解放后第一次山林资源调查。调查人员分两个组，一组由灵宝县翻山沿伏牛山南坡，一组由嵩县沿伏牛山北坡进行勘查，为时约七十天。

七日 《平原日报》刊登雨季怎样育苗造林的文章，介绍如何进行雨季造林，对植树要作到起苗前一两天先浇一次水，起苗后适当剪除枝杈，使根干上下平衡，最好随起苗随栽植不远运。苗根应糊泥浆 若距造林地较远则需按一定株数捆缚成束，用蒲包、湿草包根，挖树坑要足以容纳树根，栽植要注意砸实浇水再封土。

十四日 《平原日报》报导了林县东冶村植树能手石玉殿参加中央林垦部会议回家后，在40天内带领群众雨季植树3000多棵的消息。

二十日 省林业局建立，隶属于省农业厅，由原陈留专署副专员彭干青任局长。

九 月

一日 省农业厅派张树平等三同志赴中牟县调查沙荒造林，并筹备建立林场，同月中牟林场正式成立。

五日 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为成立省林业局并将各专区林场划归该局直接领导”令，称：根据当前发展林业的需要，本省林业局已于8月20日正式成立。为求统一领导提高工作效率起见，所有各专区林场，应一律划归该局直接领导，除分令外，希即分别遵照办理具报为要。

五日 省农业厅派罗士俊等二同志赴考城县调查沙荒造林，并筹备建立林场，同月考城林场正式成立。

十七日 《平原日报》刊登了中共济源县委书记在平原省第三次党代会上作题为“济源关于砍伐架木问题的检查”发言。检查了去年由于灾情严重，为了生产救灾，与国营新华公司订立了砍伐10万根架木合同，（规格：长7尺，直径6英寸，三个月完成，每根换小米9市斤）由于违背了群众意愿，（平原群众没有砍山技术不愿砍，山区群众认为砍架木不如砍檩条卖钱多也不愿砍），对用工缺乏周密计算，也未考虑国家保护山林的政策，强迫群众上山砍树结果犯了严重的官僚主义、命令主义错误，造成乱砍滥伐公私山林和树木，使国家财产与群众利益受到严重损失。

三十日 省农业厅转省人民政府9月25日令颁发木质印章和木戳各一颗，于10月1日起将原农业厅更名为农林厅，由原农业厅厅长许西连任厅长。

十 月

七日 省人民政府农林厅为任命任醇修为林业局副局长发令称：顷奉省府民干字第（960）号令，“兹决定任醇修为该厅林业局副局长，除已呈请中南军政委员会任命外，先以代理名义就职”。

二十日 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秋季造林的指示”，指示要求睢杞、考城，登封等六个林场要积极进行采种、直播和植树造林；一般地区以专市为单位指导各县发动机关、学校等搞隙地、路旁等地造林，提倡个人植树或合作造林；已造之林应建立护林组织进行保护；要大力提倡育苗；培养林业干部，为今后开展工作打下基础；秋季造林以群众自造为原则，不另支经费；各专市秋季造林护林实施办法，希先期呈报，造林完毕后，总结经验教训上报。

二十二日 《平原日报》刊登平原省人民政府发布秋冬林业工作计划。并指示各专署、市、县政府及造林局，依此制定各自

的计划。“计划”要求：（一）护林以教育为主，划清林地权属，对毁林案件及时处理。对土改时未分配的现有林靠近村的由村保管，数村的由联村保管，大面积山沙林地或果园，由区以上政府保管；（二）造林，组织群众以劳力、种子、苗木，土地入股合作造林，公私合作造林；（三）育林，对现有苗木，加工培育，及时出圃，须建立县苗圃的今年须就造林地区附近找好苗圃地，配备干都，争取明春育苗。继续提倡村苗圃，奖励私人苗圃，试办合作苗圃；（四）采种，根据苗圃育苗和播种造林任务，选好当地优良树种适时采收，为了准备大规模、大面积造防护林、保安林，造林局应配合专县进行荒地、地形、风向、树种生长状况的调查。

三十一日 《河南日报》报导，今年夏天我省曾有重点的进行了雨季造林工作，从而打破了部分群众认为雨季不能造林的习惯。经各农林场示范结果，栽树12.5万余株，成活80%以上，并积累了“有准备、抓时机、提前整地、随起苗随栽植”的一系列提高雨季造林成活率的经验。

十一月

十一日 《河南日报》报导，为打下1951年大生产运动的基础，省农林厅决定以“带徒弟”的方式，在工作中培养技术干部，解决农林技术干部缺乏问题。

十一日 省农林厅决定我省农林系统培训技术干部，林业局于十一日起招收第一期学员四十余人，到一九五〇年夏共招收三期，培训林业干部150余人。

十二月

下旬 平原省人民政府农林厅在1950年林业工作总结中，表列新乡、濮阳、安阳三专区本年共完成造林19,605亩，（新乡

18,184亩，濮阳1421亩)零星植树1,720万株，(新乡610万，濮阳700万，安阳410万)育苗994亩，(新乡494亩，濮阳254亩，安阳246亩)表里还列举毁林情况：新乡专区元月份滥伐(煤炭用)架木10万余根，十月份滥伐坑木1,500余根。

二十三日 省农林厅将原西华县清河驿苗圃改为西扶林场，归省业林局直接领导。